

# 出乡关读后感 乡关何处读后感(大全5篇)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出乡关读后感篇一

似乎等待是女人的.专利——如画的江南水乡里，不知到底有多少红颜被埋葬；烟雨朦胧中，不知道有多少等待良人归来的痴情女子在翘首盼望。她们力气去爱，去等。可是，总应该有人告诉她们，有些人，有些感情，是再也等不回来的。

故事开始的很平静。

小荷拥有自己的一片天地，“朝飞暮卷，云霞翠轩，雨丝风片，烟波画船”；欧阳则属于另一个世界。原本没有任何交叉点的两个人，却因为十年前一个善意的谎言而纠结在了一起。欧阳的到来，就像往荷平静的心湖里投了一颗五彩石子，从此不再安稳如初。

在小荷对欧阳的感情升华的时候，欧阳却带着遗憾离开了。

欧阳离开了，小荷却不能再习惯没有欧阳的日子了。她也像阿婆一样，心中有了一个要等的人。

可是，结局真的能像电影中演的一样吗？

“如果你不能承诺，请不要留下任何东西在这里？包括你的感情。”这是我曾经在一部电视剧里见过的一句话。欧阳走之前留下了两件东西，一个是笛子，永远留在了博物馆的玻

璃展台里；另一个就是感情，永远溶在了小荷的心里。

欧阳带不走小荷，这良辰美景奈何天终究也锁不住欧阳，他总归是要走的。不是欧阳对小荷感情不够深，而是“纵然碧丝前万条，哪能系得游人住”。欧阳只是千万个过往游人中的一个。

小荷真的能等到欧阳吗？我觉得这是个注定了的悲剧。谁又能保得齐小荷不会成为另一个阿婆呢？小荷在重蹈覆辙。

既然留不下，就不要留下感情；如果等不到，就不要再等下去。

韶华去了不再来，一个人的青春年华稍纵即逝。如果把自己的感情和时光投入到抓不住的幻影中，终生不渝，也不见得就是好事。我希望每个人把握住自己的人生，享受现在。

## 出乡关读后感篇二

### 何处还乡读后感

快到不惑之年，双手空空的我唯一的爱好是在教书之余读读好书，这段时间读得比较多的是回忆类的书，如《记忆小屋》、《浮生三记》、《浮生琐忆》等。为了生活所迫，现代人大多选择离开故乡去城市发展，繁华喧闹的城市给了我们丰富的物质享受，纸醉金迷之余我们在精神极度空虚，我知道上我们的灵魂仍然梦牵魂绕着故乡那片热土，你看现在三十岁左右就开始怀旧的作家越来越多了。

这本不厚的`小书在手，沉甸甸的乡情一下子钩起了我的思绪。我的故乡离作者江飞的故乡安庆罗岭不远，也是长江边的一个小村庄，1994年来广东读大学工作至今，背井离乡已经整整二十年，虽然我走得没有江飞远，可我远离故土的时间更长。我们村的名字里也有个“岭”字，所以读这本书我感觉

特别亲切。记忆建立时间，在这本书里，作者以平实的语言讲述了祖母、外公、外婆、父亲、母亲、八爷、江龙喜老人等的故事，给我们呈现了旧时光里罗岭的无奈、艰难和苦疼。当然，在作者笔下，罗岭是一个有根的乡村，温暖亲情弥漫在那艰苦岁月中，这也是每一个人故乡的根。()无论我们走多远，故乡的温情和味道永远停留在我们心尖，让我们在彷徨和失意时变得坚强。

相信每个人读这本书都有梦回故乡的感触，在这样的年代，我们需要这样一本好书温暖我们寂寞的灵魂。如果说这本书有什么小的不足，由于作者写这些文字的时间跨度较大，所以文笔上不太统一，建议删改部分章节。另外，我觉得这本书的文笔可以更平实些，毕竟我们美好的故乡是不需要任何华丽字藻去修饰的。

每个人的故乡都在消逝，故园已芜，何处还乡？回得去也找不到梦牵魂绕的旧时人物，不如一枕乡愁到天明。

### 出乡关读后感篇三

很早就看过这本书，最初是因为被这本书的名字所吸引。从书架上取下，翻看几页，才知道是余秋雨所着，而且讲述的是关于有些偏门的角度——昆曲。读书时就很喜欢余秋雨，他的文章很随性，也有涵养，《文化苦旅》、《千年一叹》、《霜冷长河》、《行者无疆》、《借我一生》这些书都影响了我整个读书生涯。从这些书中，我读出了对历史的探寻，对文明的留恋，对自我的感悟，对世界的审视。而这本《笛声何处》，却是余秋雨作为一名学者向我们展现他心中的昆曲世界，对昆曲的遗存的探寻中，感受到昆曲的厚重及沧桑的历史进程。

昆曲民族的文化瑰宝。在中华文明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某一种文化如果长时间地被一个民族所沈溺，那么这种文化一定是触及到了这个民族的深层心里。以这种标准来

衡量，中华民族在艺术文化充分成熟之后有几种群体性痴迷值得注意。第一是唐诗，第二是书法，第三就是昆曲。——昆曲曾经让中华民族痴迷了两个多世纪。大致来说，整个十七世纪致清代乾嘉之交，基本上属于昆曲世纪。”

依稀还记得一首诗词，“谁家玉笛暗飞声，散入东风满洛城。此夜曲中闻折柳，何人不起故园情。”这是出自《洛城春夜闻笛》的里的一首诗。羌笛声中怨杨柳，自古以来，笛声总与忧愁相思分不开家。正因那一首首泣舟悲戚的曲子，哀怨动人的词调，笛声总是揪动着离人的心弦。很多人觉得，中国的笛声太过轻柔，让人忘却了他的存在。一旦忘记了历史中还有这样的一部分，一切就变得冷峻而粗糙。

《笛声何处》这本书所弥漫着的那一丝曾让人为之沉迷数百年的气息，一直都说中国的地理分为南北方，其实中国的文化也分为南北方，当然笛声也是如此。苏州的笛可谓闻名天下。在箫笛之乡萌发出的昆曲，不可谓不令人惊叹。昆曲的笛声凄美婉转，令人窒息。悠扬的曲调中漂浮着苏州城中积淀千年的悲欢离合，流淌着秦淮水里舞动数载的月明黄昏。由于工作忙碌，平日的的生活也比较粗浅，学习不足，很少有所高雅的机会，感受这样的音乐。通过这本书的如诗如醉的描述，算是可以理解书中老余所赋予的深长意味，但是由于才疏学浅，见识浅薄，还是无法把心中的感受完整地化作文字。

这本书除了对昆曲较为专业的介绍以及来龙去脉的整理，还为昆曲提供了一种成功的范型（社会历史还会在诸多戏剧形态中进行筛选，把那些能与当时当地广大观众的审美心理定势相对应的形态稳定下来并加以强化，这便是我们所说的范型），虽然昆曲随着时间流逝已经示弱，但对后世的影响远未消逝，所以说不能说昆曲消亡了，它的范型仍被其他戏剧借用。昆曲在美学、诗词。戏剧上有十分高的造诣和艺术价值。如高度诗化的风范、雅俗组接方式、连缀型的松散结构、演出的仪式性和游戏性等。昆曲对于中国戏曲的影响是十分

广泛深刻的，对中国文化的传承起着重要的作用。。昆曲也成为了联合国非物质文化遗产，这令人十分欣喜。希望借着这样的东风，能够加深加强对昆曲的地方保护，毕竟老祖宗留下来的财富是中华文明最珍贵的东西，他是和全世界文明都不一样的神奇瑰宝。老余的书里还分析了《牡丹亭》，提到牡丹亭是一种青春的生命的存在，我十分认同。《牡丹亭》可以说是昆曲里最出名的戏曲较短，昆曲本身也是一种诗词艺术和戏剧艺术的完美融合。而《桃花扇》体现了一种封建社会衰亡的迹象，因为整个社会已提不出新的思想，里面最精彩的一句戏词是“你看国在那里，家在那里，君在那里，父在那里，偏是这点花月情根，割他不断么？”

《笛声何处》向我展示了平日不曾看到的昆曲世界，让我感受到了中华文明的绚烂和深邃，感受到了高雅的沧桑感。让我浮躁的心得以些许平静，也对中国的古文化更产生了一丝迷恋。一直觉得读书不一定要有多大的实效性，对心灵的洗礼和滋润才是最应该最追求的。而想《笛声何处》这样的典籍就给我心灵的滋养。

## 出乡关读后感篇四

桃花正艳时候，我趁出差间隙回了趟县城的家。儿子吵着要养蚕宝宝，苦于采摘不到新鲜的桑叶。我说，要不回乡下老家，那里肯定有。

站在老家断壁残垣处，我在荒草萋萋的家园中，俯下身采摘着桑叶。我重新打量生于斯养于斯的故乡，曾经引以为豪的绿色家园不见了，呈现的是村居老屋塌的塌，倒的倒；杂草丛生、蚊虫嘤嘤；犄角旮旯处长满了野生的桑树、构树，也许是受淅淅沥沥雨水滋润的缘故，叶子个个长得绿油油的，嫩生生的，平添了无限生机。

儿子兴奋地捋着桑叶，生怕被人抢了去似的，几乎是跳跃的模式，很快便捋满了一袋。我提醒着儿子，要慢点，当心脚

下的玻璃碎渣和陶瓷沫屑，还有不经意间蹿出的花红蛇。儿子这才放缓了脚步，有些战战兢兢的，少了先前的冒冒失失。

眼前的这些老屋，是我曾经再熟悉不过了，儿时经常串东家逛西家，追逐打闹，撵的那个是鸡飞狗跳、沸反盈天。如今的老家像风烛残年的耄耋之人，久得快要坚守不住了，再也无力手搭凉棚，眺望远走高飞的子孙。我不禁有些怅然，故乡，究竟是一股什么力量让它变成了这样？锈迹斑斑的农具、歪歪斜斜的石磨、留守老人的愁容，我曾经赖以生存的村庄，正在被一点点蚕食，渐渐消失远去。

一个个画面，在我脑子里飞快地回闪着，希望能找到儿时的美丽、自然、快乐的片段。

那时，村西是个大水塘，是我们的乐园。不用别人教，我们就会截取三尺竹竿，扯根丝线，绑上鱼钩，挂上蚯蚓，撒点香油泡过了的馍花儿，可随意地钓到黄尾的鲤鱼，白花花的鲫鱼，还有讨厌的刀鳅（泥鳅的异种）；可以踩着淤泥摸到碗口般模样的河蚌、核桃般大小的泥螺；在芭茅根处可以捡到绿皮的鸭蛋，又是谁家的鸭子在偷偷撂蛋呢！这份诱惑，让我经常起早去拾捡，大多惊喜连连，收获颇丰。母亲会娴熟地把鸭蛋裹上泥巴，撒点盐花，放入瓷坛，待到端午时节，煮三五个鸭蛋，挥刀一斩，蛋白裹着蛋黄，蛋黄依偎着蛋白，泌流金黄，滴着娇艳，绝对会勾起你肚子里的馋虫，刺激你的味蕾。

黄昏的时刻，七彩的云霞舔着酒红色的落日，巷口传来了几声哞哞的牛叫，小山羊紧跟着老母，咩咩地撒着欢，邻家大婶会“鸭噜噜”地引叫着花鸭回家，各家烟囱上缕缕炊烟已悄然升起，灯光闪烁，温馨弥漫。

吃罢晚饭，大伙都不约而同地到村南边晒麦场上乘凉，那儿风大、豁凉，说段古经，拍个瞎话。戏子四爷和东方红二伯最喜欢抬个杠，斗个嘴，他俩经常为“是老毛好还是小平

好”，挣得脸红脖子粗的，斗转星移之时，各自搬上自己的小凳子愤愤回家。第二天重新争起，兴致来时二伯也会哼几句：“东方红，太阳升，中国出了个毛泽东。”他的绰号由此叫起；戏子四爷则会扭动着身腰，伸着兰花指，模仿栓保他娘唱一段“亲家母，你坐下，咱们说说心里话”，那扭捏的身段、字正腔圆的唱词，惹得村民是忍俊不止、拍手叫好，戏子戏子。正月里，村里流行唱大戏时，戏班人数不够时，四爷和二伯经常会跑跑龙套，客串一两角色，过把草根的戏瘾。如今他们都已作古，村里早没了往日热闹，乘凉的场地也沉寂不堪，没了安放乡愁的地方了。

村子里的老屋，就这样一间间地相继坍塌，也许她再也等不到当年儿女成群，牛羊欢叫的情景吧。城镇化的进程，人们住进了梦寐以求的小洋楼，“关门吃、关门喝”；却也遁去了古老的民风，精神生活的空虚成了无法掩抑的痛楚，往日宽阔的农家小院也成了失乐园。

老屋里记录了无数的幸福，也承载了太多的痛苦。正如昆德拉所说的，在这样一个瞬时性组构的世界里：“一切结果都变得十分的合理。幸福何堪？苦难何重？或许生活早已注定了无所谓幸于不幸。我们只是被各自的宿命局限着，茫然地生活，苦乐自知。或像每一个繁花似锦的地方，总会有一些伤感的蝴蝶从哪里飞过。”

我抑郁地望着，这些陋室空房，蛛丝儿结满柱梁，多少往事都随风而往。故乡，有我童年的回忆，哪怕是一座小桥、一口老井、一条小河、一棵歪脖子枣树，都会永远留在自己甜蜜的记忆里。历经岁月濡染，早已经凝成浓得化不开的乡愁，这乡愁，往往是剪不断，理还乱。因为我们的民族是从刀耕火种中繁衍而来，是一个安土重迁的农耕民族，乡愁是那样的深重。而这种乡愁，随着年龄的递增，使我们的民族心理越发的丰富、珍贵和高贵。总会在某个夕阳西下，古藤伴着昏鸦，断肠人立在天涯，愁绪千转，忍不住远眺长叹：

“日暮乡关何处是，烟波江上使人愁”。

我想起了余光中，也很自然的想起他的诗，“乡愁是一湾浅浅的海峡，我在这头，大陆在那头。”它一点一滴地打湿了诗人心中的纸月亮，那种思念故土的感情难以掩抑，撩人愁思、惹人动容。民国元老于右任曾站在海峡彼岸，老泪纵横地吟诵：“葬我于高山之上兮，望我故乡。故乡不可见兮，永不能忘”，这种思乡而不得的无奈是多么的悲怆苍凉。而在浪漫的席慕蓉眼里，乡愁却是一棵没有年轮的树，永不老去。

我翘首凝望，房前屋后的那些老槐树，虽历经岁月刷洗，却青翠依旧。偶尔传来几声沉闷“呱呱”老鸱(中原地区多老鸱，少见老鸮，人们叫俗了便称老鸮窝为老鸱窝)声叫，似乎一老翁在清唱：“问我故乡在何处，山西洪洞大槐树，祖先故居叫什么，大槐树下老鸮窝”，哀婉而又亲切，勾起多少游子浓浓的乡思……

我想，我的先祖一定也是从那老槐树下迁移过来的吧，槐树、老鸱窝、一破俩瓣的脚指甲，都是那段历史的烙印和明证。老鸮窝，一个温暖的处所，总是牵动着无数游子的魂魄；大槐树，一个神圣的\*\*，总能波动无数古槐后裔的心弦。

鸮鸣声声，往事悠悠。几百年前的那场流动与迁移，它不是逐水曲，狩猎歌，游牧吟，它是迁徙千里无人地，谱写生命的绝唱，延续中华的血脉……

羈鸟恋旧林，池鱼思故渊。狗记八百里，猫认三千途，老马识归道，狐死必首丘……

鸟近黄昏皆绕树，人当岁暮定思乡。回得去的是故乡，回不去的是乡愁。那又何以为计？

远望以当归，悲歌以当泣。春去秋来，相思何时歇？



“试问闲情都几许，一川烟草，满城风絮，梅子黄时日日雨。”也许贺铸的这一句诗，很好注解了乡愁。这乡愁，不是一棵草，不是很少的草，而是一川的烟草，是整个“离离原上草”，那疯长的草和饱满的情，和着“山南山北雪晴，千里万里月明。明月，明月胡笳一声愁绝。”便是游子心绪最好的表达。

一颗心，如果心底没有栖息的地方，找不到爱的归属，那么，他这一辈子无论走到哪里，灵魂就好像永远在飘荡，如随波逐流的浮萍。

离开故乡的人，总有一段经历，像田里旱了的庄稼苗，耷拉着、卷缩着，没了精气神。一旦回到故乡，如同喝饱了水，顿时有了鲜活的生命力，这就是故乡的神奇力量。

“燕子归来愁不语，旧巢无觅处。”古人的诗词，仿佛一语成谶，预言了今人难堪的处境。

也许是身在福中不知福，或者说人生本来就是一场迷局，你所追求的往往都是他乡，仿佛诗意和远方，才能告慰自己奢华的梦想。这也是现今最畅行的网络语，好像十几亿中国人，都是这样渴望远方，哪远方呢，究竟远方在哪里，诗意在哪里呢？如今回过头来看，那是有些偏狂的，其实“遥远的温柔，解不了近愁。”廖华歌女士在《紫藤花开》中写到“上帝不会直接给你所需要的东西，有时给你的甚至是你所需要的反面，但只要你能在凄风苦雨中穿行又轻易不喊伤痛，就最终会得以成就。”我一介布衣，平心而论，惟脚上踏着故乡的土地，心里才踏实，才会体味远方不远，诗意也并不是你说的诗意。

杨绛先生曾这样平静地说：我们如此渴望生命的波澜，到最后才发现，人生最曼妙的风景，竟是内心的淡定和从容。

愿时光滤去你身上的浮躁和戾气；当你弯腰亲吻故乡泥土气息

时，你会豁然发现，原来平淡才是生活的真味，跋涉千山万水，你终会明白——停下就是故乡，明月就是憩园。

公众号：花洲文学

## 出乡关读后感篇五

北京第四中级人民法院戴蕾

5月9日，北京当代汉语研究所的公告里这样写道：“土家野夫是一位优秀的诗人、作家。在古体/当代诗歌、散文、小说等领域具有建树”。 “土家野夫的文章，承接古风，呼应民国，延续20世纪80年代，经过了20世纪90年代的磨砺，在21世纪的今天愈发珍贵。”

野夫在《乡关何处》里一共讲述了十二个故事，写母亲，写外婆，写大伯，写么叔，写亡友。莫言在《生死疲劳》中用魔幻的笔法讲述真实，而野夫则用真实讲述真实，在文字里，他倾注了自己的苦难与记忆。

母亲历尽人生苦难，却失踪于长江，《江上的母亲》里悲恸的情感让人压抑到不自觉想要痛哭；大伯少年得志投身革命，却阴差阳错失去爱情，落寞孤独走完一生，《大伯的革命与爱情》里，真相大白后回望他曲折的人生，让人扼腕让人悲愤；还有外婆、么叔、朋友、故人……他用白描的手法写人，用东方式的思考写事，独立另类、刚正凌厉，他从哭泣的大地里走来，带着侠客般的孤独和坚持。正如易中天对野夫评价的那样：“巴山楚地多野蛮，恨海情天出丈夫。”

“野夫怒见不平处，磨损胸中万古刀”。

柴静说，近代中国，身世畸零者并不少见，但野夫的笔端是让人害怕的感情，连看得人都被他的深情和痛苦吓怕，不敢深入到这样的感受中去，他半生所受的苦，多半都来自这样

的激情驱使，情感越深，创痛越烈。

生活的粗粝总是让人疼痛，自欺欺人的理想主义或许才让人温柔舒适。但野夫的笔锋里带着沉痛悲壮的感情，字字如剑，刺痛我们的神经。没有那么多的慷慨热血，()只有一种沉甸甸的历史感和沧桑感，一种毫不矫情的雍容与大气，一种涌动着激情与人性的智慧和思考，而这些，足以让我们内心激昂，足以让我们有勇气和力量找到心底的爱，找到迷失的理想，找到追问的理由。

台湾著名作家杨渡这样评价他：野夫有种不同的气质，那是介乎古之“侠客”与今之“颓废派”之间的特质。他用鞭子打这世界，也鞭打自己的内心，并以此，指向体制与组织，以及时代里还未泯灭的良知。他的散文，有一种刚正之气，让我仿佛看见一个剑客，当浊世滔滔，早已遗忘了是非黑白的界限，他还站在那里，浑身浴血，坚持人间的爱恨情仇，有恩报恩，有仇报仇，把话说分明，没有打混的余地。

“日暮乡关何处是，烟波江上使人愁。”

野夫自己是这样解释“乡愁”的：“许多年来，我问过无数人的故乡何在，大多都不知所云。故乡于很多人来说，是必须要扔掉的裹脚布；仿佛不遗忘，他们便难以飞得更高走得更远。而我，若干年来却像一个遗老，总是沉浸在往事的泥淖中，在诗酒猖狂之余，常常失魂落魄地站成了一段乡愁。”

而这也使我想起了我的故乡。祖辈至今还居住在山东省德州市下辖的小村落里，每次回乡，淳朴的民风、勤劳的乡亲、浓浓的乡音，总是让习惯了城市生活节奏的我感到亲切和美好。犹记得那年离乡，挥着手说再见，可我分明我看到爷爷抹了把眼泪，跟着我们的车走到巷口。车渐行渐远，我的目光却舍不得离开爷爷越来越模糊的身影。大概我的乡愁就风箏的线，不论我飞得多远，乡愁总会把我拉回到家的方向，

拉回到那年爷爷站在巷口留给我的模糊身影，拉回到小时候跟着爷爷奶奶去田间地头的时光……我站立的大地万物都在萌发，所以我的乡愁，不像野夫的那般失魂落魄、飘摇凄凉，我的乡愁，凝集的是我对亲人的感恩和爱，思念与深情。

乡关终是在心上。

本文作者：戴蕾